

1
「破解古代灿烂文化的密码就是创造两个字」

《黄河母亲》创作草稿。

「黄河的女儿」何鄂

何鄂差不多做了一辈子的雕塑，现在81岁了，她不但没有停下来，而且还怀着有一个更大的梦想——一个雕塑的大梦想。

2
「弘扬民族文化，创造时代精品」

1994年，何鄂57岁，这一年她辞去甘肃省工艺美术研究所所长之职，开办了以自己名字命名的甘肃何鄂雕塑院。几十年后的今天，说起彼时为何辞职，何鄂的回答还是和当年一模一样：“我就是想做雕塑，还有，我这一生都想做好雕塑。”

当然，选择脱离体制，不能忽略的一个背景是20世纪90年代中期，工艺美术行业整体落入低谷，何鄂所在的甘肃省工艺美术研究所所长长时间处于没事可做的境地。1993年，何鄂在珠海搞了个敦煌彩塑展。办这个展览的七万元是她跟别人借的。“个展办完后一方面要还钱，一方面我就想做雕塑，做好的雕塑，可当时我一年的工资不吃不喝也不够买一方上好的汉白玉。”

说何鄂这一生是和雕塑绑在一起的，没人怀疑。早在何鄂雕塑院还处于萌芽构想之时，何鄂心中就有了“弘扬民族文化，创造时代精品”十二字的办院宗旨。一直以来，无论是在体制内还是体制外，在弘扬城雕民族化的道路上，何鄂总有一种重任在肩的自我责任感。这是属于一个知识分子的文化自觉，这种文化自觉不是无源之水，至少于何鄂而言，它来源于老祖宗创造的艺术——敦煌莫高窟便是何鄂心中永远的老祖宗。十多年置身于敦煌莫高窟，何鄂真切感悟到老祖宗的艺术创作对她的推动，让她能自觉地去做一些事。

如今，何鄂雕塑院已走过25年岁月，几年前何鄂就以不菲之租金租下的现在这处600多平方米的地方和一个近1000平方米的大车间，既是她雕塑作品的展示地，也是她“宝刀未老”继续艺术创造的领地。

几十年前完成的鄂尔多斯《成吉思汗雕塑群》巨型组雕，是何鄂雕塑院这些年来最大一个订单。她从发式、冠带、刀具，到服装、饰物等都一一核实，力求一定要做到精确无误。至今还保留的那些工作笔记正是她艺术创造上绝不凑合，绝不似是而非，要做就做好作品的证明。

2017年上半年，民勤县委领导邀请何鄂为当地做一件亚洲第一沙漠水库的标志性雕塑。实地考察了民勤红崖山水库后在返回兰州的车上，何鄂说她心里就像有一股暖流，激动得不成。随即就开始在车上写下了对民勤的几件大事的建议：比如对水库做哪些珍贵原始资料的收集，又比如民勤可开创举办国际沙雕节活动……回到兰州后，何鄂将自己的这些建议打印出来，整整五张，然后寄送给民勤相关部门。“把我写得激动的！”何鄂觉得一个人把自己的智慧奉献给这个社会是一件非常高兴的事。可以说，多年来借助于这些社会委托，何鄂实现了其艺术创作的另一种表达。



何鄂1964年创作《黄河母亲》剪影。

3
酝酿了十年的宏大创意

何鄂有一个酝酿了十年的宏大创意——“《情系母亲河》黄河雕塑长廊”，创意的核心内容是：用3年的时间，在兰州40里黄河风情线上竖立160件由全球华人雕塑家创作的精品之作，打造一个由黄河儿女抒发“情系母亲河”民族情感的黄河雕塑长廊。

做了一辈子雕塑，作品项目遍布全国，到了80多岁的年纪，黄河雕塑长廊是何鄂最后想为兰州做成的一件“大作品”，这件大作品不是由她一个人来做，而是由全球华人雕塑家来做。“我剩下的时间不多了，把我的技术与艺术奉献出来，是我对兰州50年的情感。”

何鄂是一个很感性的人，她热爱雕塑，热爱艺术，更将心中最浓烈的热情与情感留给了她生活了半个世纪的城市。30多年前的城雕《黄河母亲》就是这份情感的一个结晶，30多年后的黄河雕塑长廊同样是。也正是这份情感使得何鄂成为一个可以把理想化作行动的实践者，而不是一个让理想停留于纸面的空谈主义者。2016年首届黄河母亲节在兰州举行，某种程度上这算是“黄河雕塑长廊”创意正式启动的时间节点。

“一旦在兰州建成必将产生无可估量的精神力量，成为民族凝聚力的巨大磁场，成为世界华人情系母亲河的聚焦点和集结点。”自然，何鄂也深切地感受到，这样一项凝聚民族精神的中国梦工程，是需要政府引导，通过立项、规划、环境、雕塑、园林等各方面专家学者、各路群雄共同努力，同心携手贡献智慧的。“把一个人的梦想变成一批人的梦想，变成兰州的梦想。”

兰州晨报/掌上兰州首席记者 雷媛

何鄂是新中国培养的第一代雕塑家，她16岁进入西北艺术学院雕塑系学习，也是这个系的第一位女生。1955年大学毕业分配至甘肃，成为西北第一位女雕塑家。

进入西北艺术学院前的半年时间，何鄂辍学在家，因为家里经济出了点状况。在家的那半年，何鄂说她就画画。她喜欢画画。“那时候我奶奶让我去爸爸工作的银行上班，我不愿意，还反抗过。”

何鄂的父亲和“长安画派”的开创画家赵望云相熟，曾带着她和她的画作去赵望云处。能有去西北艺术学院参加考试的机会，还是源于赵望云的推荐信。

20世纪50年代初到70年代的近20年间，何鄂的创作以真实地表现视觉中的外部世界为己任，将生活中的人和事移到自己的作品中，用何鄂自己的话说就是“看到啥做啥。”从“看到啥做啥”到“想到啥做啥”再到“悟到啥做啥”，每每说到自己60多年艺术创作所经历的状态，1962年到1974年在敦煌莫高窟的12年是何鄂必须要提及的。“没有敦煌的那12年，就没有城雕《黄河母亲》，也没有现在的我。”

去敦煌莫高窟的12年岁月，让何鄂的临摹几乎达到了乱真的程度。在被调去西安电影制片厂为电影《丝路花雨》做敦煌彩塑道具期间，何鄂在别人手中的一本画册中看到了自己临摹的4件作品，画册是纪念中日建交十周年敦煌壁画在日本展出而特别推出的。摹制者何鄂——入选画册的4件作品下的署名，起初让何鄂挺高兴的，之后忽感失落，“我能临（摹），后人，我的儿女都可以（临摹），即使我们把古人的作品临摹得非常好，但这种艺术的光芒永远是属于古人，不是我们的，我们依然没有自己。”

对于何鄂，开始寻找自己就是在从敦煌莫高窟离开之后的那些年，她将这种寻找自我视为一种文化的自觉。“敦煌艺术是中国人老祖宗的创造，光辉是祖先留下了的遗产的光辉，我们可以为自己有这样的祖先骄傲自豪，但它不等于我们的创造。我自己难道没有一点创造才能吗？我活着，生活在这个时代，难道周围的人和事从未感动过自己吗？”这也一直一来，何鄂视敦煌莫高窟12年为人生最重要的经历的原因所在。

就这样，何鄂在对自身的极度不满中，寻找着失落的自己，寻找迷失的创造力，进而寻找着这个时代的创造。最后，她破解的古代灿烂文化的密码，就是“创造”两个字，并心甘情愿地将自己的一生都押在创造上。

于是有了城雕《黄河母亲》，这是属于何鄂“悟到啥做啥”的顿悟之作。

20世纪80年代末，台湾著名雕塑家李再钐路过兰州前往永靖炳灵寺石窟的中途不期邂逅了《黄河母亲》雕塑，顿时引起他极大的感触和关切。此行之后的第二年，李再钐又一次来到兰州专程去参观雕塑。“《黄河母亲》是一项崭新文明的象征，她的真正意义不在于追念黄河文明的伟大，也不夸耀汉民族的优越，她所代表的是包括所有城市雕塑规划下所创作出来的一项崭新雕塑观念。”1989年李再钐在台湾《雄狮》美术杂志上刊登了一篇题为《黄河母亲·兰州黄河岸上的母亲雕塑》的文章，阐发了他对这一雕塑的理解与认识。

《黄河母亲》设计稿完成后参加了1984年在北京举办的首届全国城雕设计方案展，就在这个期间，这个设计稿被大连选中，大连方面通过甘肃省美术家协会将长途电话内容转告给何鄂，说大连希望建造并询问造价。何鄂谢绝了，“我一心希望它建在兰州的黄河边”。

2009年由住建部、文化部等部委联合举办的新中国城市雕塑成就展在山东省滨州市举办，参展的60件作品是从60年全国660个城市中经过几轮评审精选出的，何鄂的《黄河母亲》雕塑在此展中获得了“新中国城市雕塑建设成就奖”。

恰于此时，何鄂从网上看到山东省滨州市和山西省大宁县两地政府正在主持建造《黄河母亲》，雕塑高度仿冒了她创作的《黄河母亲》。

事实上，兰州城雕《黄河母亲》被仿冒异地建设，这种侵权案例已经不是第一次了。最早的一次是陕西省合阳县洽川镇黄河风景区出现的盗版《黄河母亲》，那是2003年，那一场官司何鄂赢了。官司是赢了，但何鄂没有拿到赔偿的一分钱，请律师的费用都是她自掏腰包的。

和山东滨州的那场官司，何鄂出庭了。官司她是打了几场，但出庭还是第一次。何鄂说，人们可能知道吃一碗发霉的方便面是危险的，但很少人意识到一个公共艺术侵权仿造品的危害性。它实质损害的是新文化的建设，损害的是我们五千年灿烂文明的筋骨。悲哀的是，人们看不到它伤害了谁。这才是问题严重的症结所在。“我为什么要三番五次地打官司？它至少是一种唤醒。”何鄂说，“再者，一个艺术家，你的作品不断地被侵权仿造，而你保持沉默或者可以心安理得地等待被赔偿，那么你一定不是一个好艺术家。”

2016年年末，山东滨州“山寨”黄河母亲雕塑开始拆除之际，有记者采访何鄂的感受，何鄂的回答是：我没一点高兴的，更没有拍手鼓掌，但山东滨州本届政府下令拆除肯定是社会的进步。